附件3

市级生态环境“以奖促治”资金

整体绩目标表

（2025年度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项资金名称 | 生态环境“以奖促治”专项资金 |
| 市级主管部门 | 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 |
| 资金情况（万元） | 年度金额： | 25624 |
| 其中：市级资金 | 25624（全年预算） |
| 地方资金（含社会资金） |  |
| 年度总体目标 | 统筹推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年度重点目标任务，全市环境质量持续改善。长江干流重庆段断面水质Ｉ-Ⅲ类比例达100%，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超88%以上，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，农村黑臭水体逐步消除。 |
| 绩效指标 | 指标名称 | 计量单位 | 指标值 |
| 统筹推进长江干流重庆段断面水质Ｉ-Ⅲ类比例 | % | =100 |
| 统筹推进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| % | ≥88 |
| 推进生态环境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区县数量 | 个 | ≥5 |
| 农村黑臭水体累计治理数量 | 条 | ≥1255 |